

蒙古学译文选

历史专集



内蒙古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编

蒙古学译文选

历史专集

内蒙古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编

一九八四年

116-138-06

编 者 前 言

蒙古学是一门世界性的学科，一直为许多国家所重视，苏、日、蒙、德、美、法等国均设有专门研究机构，并有一批专门从事蒙古学研究的学者和专家，他们大量的论著，很值得我们借鉴。收集、报道各国蒙古学研究的情况是内蒙古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的工作重点之一。为了把各国蒙古学研究的新情况、新观点及时介绍给国内读者，我所于1980年创办了学术情报刊物《蒙古学资料与情报》（原名《资料与情报》）。五年来，这一刊物转载了一些国外蒙古学研究的论文，受到了国内蒙古学界的重视。现从《蒙古学资料与情报》已发表的译文中，选出十七篇蒙古史研究方面的论文，汇编成《蒙古学译文选》（历史专集），这些译文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一些国家近几年蒙古学研究的新水平、新观点，仅供研究参考之用。

参加选编工作的有陈育宁、徐维高、申屠裕、伊敏娜同志。在选编过程中，对部分译文作了必要的节选，对译文中的人名地名作了进一步订正统一，对译文中个别文字作了修订。

由于水平所限，选编不当之处实属难免，诚望读者指正。

内蒙古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

一九八四年七月

目 录

蒙古帝国的原始形象——关于成吉思
汗分封家族的研究

[日] 杉山正明 (1)

旭烈兀家族的东方领地

[日] 松田孝一 (24)

蒙古帝国探马赤军的社会作用

[美] 保罗·布尔勒 (39)

再论木华黎国王下的探马赤军
——答杨志玖氏的批判

[日] 萩原淳平 (45)

海山出镇西北蒙古

[日] 松田孝一 (66)

随王出伯及其世系——元明史料与
《穆伊兹·安萨布》之比较

[日] 杉山正明 (81)

土默特十二鄂托克考

[日] 森川哲雄 (95)

十七世纪归属清朝时的喀尔喀蒙古

[日] 宫胁淳子 (107)

《蒙古秘史》解说

[日] 村上正二 (129)

《元史》与蒙古历史编纂学

[蒙] III·比拉 (148)

《白史》的几种传抄本

[苏] II·B·巴拉登扎波夫 (159)

略论“蒙古”一名的起源

[蒙] II·哈斯道尔吉 (178)

蒙古学者论蒙古民族的形成

(191)

蒙古学者论蒙古中世纪史的几个问题

(200)

日本对十五至十七世纪蒙古史的研究

(216)

斡脱钱及其背景

[日] 爱宕松男 (228)

蒙古马政史

[日] 吉原公平 (244)

蒙古帝国的原始形象

——关于成吉思汗分封家族的研究

〔日〕杉山正明

序 言

十三世纪初，称霸蒙古高原的成吉思汗，将他麾下的全体游牧民改编成九十五个千户集团，并将其中的一部分赐给被称为“黄金氏族”的自己的家族。成吉思汗亲自统治的地区为“中央乌鲁斯”；在它的西方是长子拙赤、次子察阿歹、三子斡歌台等诸皇子；在它的东方是二弟拙赤·合撒儿、三弟合赤温的嗣子阿勒赤歹（分封时合赤温业已去世）、末弟帖木哥·斡惕赤斤等诸皇弟。又分别赐与他们若干千户群，这便形成了乌鲁斯。众所周知，这些人物便成了成吉思汗家族各乌鲁斯的创始人，而各乌鲁斯在以后蒙古爆炸性的扩张中既是对外扩张的一翼，同时又在大汗的统一号令下构成了一个巨大的政治联合体。所谓蒙古帝国，不外乎就是这样一个由成吉思汗家族分有并统治的总体，它的渊源可以追溯到草创时期的家族分封。

关于成吉思汗分封家族和游牧乌鲁斯的形成，过去，弗拉基米尔佐夫，还有我国以简内亘博士为首的不少先辈学者进行过研究。在国内外出版的通史、概论一类著作中，论及这个问题的也有相当数量。^①然而，就我所知，在诸如开始分封的时期、赐与的部落民数目、游牧所在地等具体内容上，还有很多没有解决的问题，甚至连重要的受封者的名单，研究者们也是议论纷纷，莫

衷一是。在蒙古帝国历史的研究上，这些问题可以说是处于出发点位置的基本问题，然而迄今却尚无定论。

本文拟就成吉思汗的家族分封及由此产生出的一系列问题进行总的探讨，并提出笔者的见解。在论述中希望引起注意的是以下问题：

在分封后所诞生的若干乌鲁斯中，成吉思汗的弟弟们被配置在东方，儿子们被配置在西方，后来便据此把前者称分“左翼”，即东方诸王，把后者称为“右翼”，即西方诸王。然而，对东方诸弟乌鲁斯的存在，历来很少引起研究者的关心，一谈起帝国史的发展，常常只是把西方诸子乌鲁斯做为重点。从分封之初来看，难道东方诸弟乌鲁斯和西方诸子乌鲁斯相比，果真是处于劣势地位吗？如果说，两者之间在事实上确有差别的话，那又是如何产生的呢？为了回答这些问题，终究还需要追溯到蒙古国家草创时期成吉思汗进行的家族分封，探讨左右两翼乌鲁斯各处于什么地位，它们的力量关系如何，也就是探求蒙古帝国的原始状况了。

一、分封的情况

学者们历来对分封是如何理解的呢？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见解是佐口透的说法，②我据此对过去普遍的看法做一大致总结，同时也提出一些问题。

公元1206年春，成吉思汗在斡难河畔举行了即位仪式。他首先建立了所谓“千户制”，把这种军事、行政组织做为新王国政治、社会、军事的基础。接着，又努力整备了做为他自身绝对权力所在的宫廷机构，设置了所谓怯薛歹，这实际上是一个体现着成吉思汗和他麾下的领袖们个人依附关系的贴身卫队组织。于是，成吉思汗便奠定了蒙古游牧国家的基础。此后，他便着手进行分封家族，那大约是在1211年开始对金国大举入侵之前的时

期。成吉思汗对他的诸子、诸弟及其生母诃额仑分别赐给了由一个或几个千户集团组成的游牧部落，并且把蒙古高原本土（那里被视为王国中心的政治基地）外围的草地授予他们，做为游牧所需要的领地。这样一来，和成吉思汗直辖的中央乌鲁斯大体分开的，由他的家族分别统治的所谓“乌鲁斯”便诞生了。但在这个时期，只对成吉思汗的四个弟弟，即同母弟合撒儿、合赤温、斡惕赤斤、异母弟别勒古台实行了游牧地的分配，他们被安置在从斡难、克鲁伦两河地带到东蒙古高原一带。另一方面，对于四个儿子却只赐予了部落民，没有分配游牧地。其原因，据说是除了末子拖雷之外其余三个儿子所领有的土地是不久即将举行的远征的战果，成吉思汗是将后来加入到帝国版图之内的土耳其斯坦以西的地方分配给了他们。也就是说，三个儿子的乌鲁斯是随着1211—1224年远征西域的过程而形成的。

在这里还有几个难于确定的问题：究竟实施分封在什么时候，由于不同的看法可以得出几种可能性；受封者的名单，有的说是四弟、四子，有的说是四弟、三子，也是一件极其含糊的事。还有一个很大的问题是：在游牧乌鲁斯的形成中，最重要的应该是游牧部落民的分配和游牧地区的设定，它们虽然可以分别对待，但二者本来应该是共同开始的、成对的事物，硬要分开就不合逻辑了。如果象以上所说，分赐部落民是对诸子、诸弟同时进行的，而只是在分赐游牧地时把诸子放在后边了，那么，诸弟的情况无疑是对的，而在诸子方面便发生了问题。诸子在分赐部落民之后，由于数年间没有确定游牧地，他们所属的游牧民在什么地方放牧呢？大约只好在其它各个集团之间四处漂泊了。

然而，这样的事情在实际上几乎是不可能存在的。的确，经营游牧生产，土地并不是象搞农业生产的社会那样具有第一位的意义。因而在乌鲁斯形成时，对于土地方面的欲望比起对于牧民的欲望来，远远要小、要淡薄。事实上，“乌鲁斯”这个词从其

本身的意义上说，就是指人结成的集团的。话虽然可以这么说，然而，完全没有游牧地做为生活保证的游牧集团毕竟还是不可想象的事，任何游牧生产和土地完全绝缘是不能成立的。牧民们在冬季要选择积雪少，比较温暖的山阳、河谷之类的地方，设立一定的冬营地，以便度过严冬。在夏季便分散到广阔的草原上（夏营地）放牧家畜、从事牧业生产。游牧集团普遍都有各自的冬营地和夏营地，並大体固定在这个范围内游动放牧。

可是，在蒙古高原周围，良好的牧场並不多。围绕着肥沃牧场的占有和统治权，自古以来，在这个高原上兴亡的各游牧势力之间反复进行着多次激烈斗争，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当成吉思汗平定了割据蒙古高原的各部族之间的角逐状态之后，马上便开始建立新的秩序。他对其麾下的全部游牧集团都指定了大致游牧活动范围，称为“嫩秃黑”或“那秃黑”，对于围绕牧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可能发生的争执，采取了防患于未然的措施，以此做为缔造国家的要谛，当然那也有对他们给予期望、赋予责任的意思。即使说只在家族分封初期一个短时期内，诸子们没有游牧地，这种观点也可说是一种浮萍一样飘忽不定的理论。如果把家族分封和开始编成千户集团的一系列政策的实施放在同一个时限内，並认为诸子的情况和诸弟的情况相同，即在分给部落民的同时也都分赐了游牧地，这样的认识要更自然、更合理一些吧！

关于诸子的分封，一般来说，提起拙赤乌鲁斯、察阿歹乌鲁斯、斡歌台乌鲁斯的领地，谁也会联想到额尔齐斯河以西至钦察草原、伊犁河谷至玛·瓦拉·昂纳夫、额敏河流域这些地区。问题在于，这些广大的地区在成吉思汗时代初期还在蒙古版图之外。蒙古的统治力量达到那些地区，还是在1219年开始远征西域以后的事。

总之，我们有理由认为：诸子的分封地除了前述那些地区，必然还会有另外的“初封地”，根据这种预想，寻找出“初封

地”的所在就是很必要的了。

二、分封的时期

分封是在何时进行的呢？大体上可以定出这样几个时限：成吉思汗即位的1206年；或者是1211年开始远征金国的时候；还可能是1219年至1224年远征西域的前后。由于任何文献中都没有明确标示出分封的年代，因此很难下决断。佐口氏曾经这样指出：③

成吉思汗下圣旨说：“母后，王子们，王弟们，都要分给他们百姓！”④大体上可以肯定这是在1207——1211年间的事。

据《元朝秘史》记载，“兔年”，即1200年（丁卯），成吉思汗派遣长子拙赤到当时王国的北部边境拜喀勒湖（即今贝加尔湖）西方一带，征讨斡亦剌惕、乞儿吉思等森林狩猎民，目的是消除后顾之忧。在《秘史》中，记载这件事之后，紧接着就是上面所引的下达分赐部落民命令的话。成吉思汗即位是在1206年，其后便进行了千户集团的组编，《秘史》把分封家族做为征讨森林部落民的继续，放在1207年以后叙述，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我们既把1207年定为分封家族的上限，下面便谈谈关于下限为1211年的问题。现在刊行的《元朝秘史》十二卷本中，在正集十卷里，一边记下了分赐部落民的事，同时紧接着又记下了著名的萨蛮·帖卜腾格里（道润梯步《新译简注蒙古秘史》译为“通天巫”）叛乱未遂事件——事件的结局是叛乱者完全屈服于成吉思汗的神圣权威，并使成吉思汗在蒙古内部最终巩固和确立了自己的政治权力。可以说，成吉思汗即位以来的内治时期，由于这件事而暂时结束了。《秘史》一进入续集二卷，趣味就完全改变了，呈现在读者面前的是蒙古军队向周围地区发动的一次又一次怒涛般的进攻。在那一系列远征中，开头的一次就是对金国的远征，当时，即蒙古军队从漠北出发时，正是“羊年”（辛未）

1211年春三月。

经过连续数年的四次远征，新兴的蒙古王国几乎投入了全部力量，光是做为正式军事行动的第二次、第三次入侵，就基本上蹂躏了华北全境。当此之时，全部蒙古军的排列次序如下：共划分为三个军团——成吉思汗及其末子拖雷率领着中央军团，在他们的东方，是以合撒儿等诸弟为主力的左翼军团，西方则是拙赤、察阿歹、斡歌台三个儿子共同指挥的右翼军团。⑤所谓游牧国家，从本质上说，战争乃至由战争而获得战利品是它最大的生存基础；它的国家体制，如果追究到底，就是军事组织。特别是在这样举国奋起的军事行动中，它的国家结构便直接了当地表现为它的军队组成。从以上叙述可见，所谓左翼、中央、右翼这样的大区分，不管在平时还是在战时，经常都是游牧国家的基本结构，以后也一直这样沿袭下来。汗等于中央，诸弟等于左翼，诸子等于右翼，这样的结构图完全可以表示出，早在出发远征金国的1211年以前，蒙古便业已完成了分封家族的事业，就是说，实行家族分封的上限在1207年，下限在1211年春。

三、分封部落民的情况

关于成吉思汗对诸子、诸弟及其生母诃额仑分赐部落民的情况，《秘史》和拉施特的《史集》都有详细的记载。其内容可以列表表示（见分赐部落民的情况表）。

需要注意的是：《秘史》是直接记述1207—1211年分赐部落民的情况；而拉施特的《史集》所记述的是成吉思汗驾崩（1227年）之后，传给家族诸子、诸弟军队（作者认为，在蒙古国家，牧民就是军人，军队便是游牧部落民的组织形式，故分赐军队就是分赐部落民——译者注）的情况，二者相比，在时间上《秘史》的记载很明显地要早于《史集》。

正如表中明白表示的那样，两种史料具有很大的不同。例

分賜部落民的情況表

	《秘史》	《史集》
母 亲 和 诸 弟	母亲、斡惕赤斤 10,000 17、曲出 18、阔阔出 19、豁儿豁孙 33、冢率	斡惕赤斤 5,000 河额仑 3,000
	合撒儿 4,000 ↓ 45、者卜客 1,400	拙赤·合撒儿的三个儿子 1,000 也苦、脱忽、移相哥
	阿勒赤歹 2,000 60、察兀儿孩	阿勒赤歹 3,000
	别勒古台 1,500	
	合计 14,900	合计 12,000
诸 子	拙赤 9,000 7、忽难 40、蒙古兀儿 51、客帖	拙赤 4,000
	察阿歹 8,000 29、合喇察儿 38、木格 67、亦都舍歹 30、阔可搆思	察阿歹 4,000
	斡歌歹 5,000 5、亦鲁该 11、迭该	斡歌台 4,000
	拖雷 5,000 23、者台 35、巴剌	
		阔列坚 4,000
	合计 27,000	合计 16,000

(说明：表中《秘史》栏内，番号表示千户长位次，附有番号的人是被任命为“王傅”的千户长。)

如，成吉思汗的异母弟别勒古台在《秘史》中有，却不见于《史集》；后来成为叛逆的庶子阔列坚在《史集》中有，却不见于《秘史》。还有末子拖雷，如果根据《史集》，成吉思汗的军队总兵力在129,000人（即129个千人队的意思，以下同）之内，除去分出28,000人赐给诸子、诸弟外，还有101,000人做为父亲的遗产由拖雷继承。而根据《秘史》，却是把拖雷与诸子、诸弟同等对待，赐予5,000部落民。剩下的三弟、三子和母亲河额仑，虽然在两个史料中都出现了他们的名字，但是分赐部落民的数字却是大不相同的。

《秘史》和《史集》都是详细记载分赐部落民情况的根本性史料，要想在这二者之间进行适当的取舍，当然需要持十分谨慎的态度。然而，有人认为《秘史》的记述具有相当明显的人为加工迹象，而《史集》的记述则更符合历史的真相。

例如，首先在拖雷的问题上，他做为末子，在父亲成吉思汗在世时，经常受到信赖，辅佐父王。成吉思汗一逝世，按照蒙古的惯例——由末子继承亡父遗留的家产（不是当户主），拖雷便继承了父亲的遗留领地。《秘史》在成吉思汗生前分赐部落民中列入他的名字，不用说是很勉强的。

其次是异母弟别勒古台的问题，若根据《秘史》，别勒古台是和其它诸子、诸弟地位相同的，他被分赐给1,500部落民。而在《史集》中，向诸子诸弟分赐军队之条却没有他的名字，但在拖雷所继承的蒙古基干部队中，“别勒古台”这个人是做为左翼军的第16号千户长被记载下来的。纵观历来诸家的学说，都是根据《秘史》而认为别勒古台是受封者之一。然而我的看法则是：《史集》否定别勒古台受封的记载是正确的。关于这一点我想在此稍微做一点考证。

考查别勒古台的家系，可以看出他大约是成吉思汗的异母弟。他的血统与成吉思汗的三个同胞弟弟相比，明显地处于劣等

地位。与其称之为皇族，还不如称之为与可汗家保持着最亲近、最忠顺关系的家族更为妥当。从《秘史》中描写的别勒古台的形象看，在成吉思汗家族内部，他及他的一家处于非常微妙的地位，这种描写的色彩是很浓重的。由此可见，在国家草创时期，如果认为别勒古台与成吉思汗的三个同母弟以同等的“皇弟”资格而受封，是令人难以置信的。勿庸赘述，对别勒古台实行分封，实际上应该是在成吉思汗的晚年，甚至可能是第二代的斡歌台治世初期的事，分封给他的地区也并不是在蒙古本土之内，而是在辽西地方的广宁一带。^⑥

再者，《秘史》本身在记述1207—1211年别勒古台的乌鲁斯形成时，就有所暗示。《秘史》中说：在对各受封者赐与部落民的同时，又给他们任命了若干所谓“王傅”——即表中标有番号的人，这“王傅”实际上是各乌鲁斯的政治顾问。然而唯独对别勒古台却喋口不言！如果我们把附在其它受封者后面的“王傅”拿来与《史集》对照，就会明白，他们大约便是分给诸子、诸弟的各千户集团的领袖（千户长）。如果象拉施特所写的那样，别勒古台本人只不过是一个千户长而已，那么对于这样的“王傅”便理所当然地不会被列入受封者名单了。

另外，《秘史》所谈到赐给别勒古台的1,500部落民数，也可以按《史集》所说，理解为他做为千户长而统属的部落民数，这个数字的大小也不见得有什么不适当吧。总而言之，我认为拉施特《史集》的观点还是比较妥当的，在成吉思汗时代，别勒古台是左翼军团所属的一个千户长，仅此而已。

关于分赐给每个人的部落民数目，两个史料的记载大相径庭。然而从几个旁证材料来判断，毕竟还是拉施特《史集》的记载更为可信。

一个实际例子便是《元史》卷九十五《食货志·岁赐》条记载：斡歌台时代的丙申年（1236年）曾将金国覆亡之后的故土

(即“汉地”)分赐给各王族和功臣,这些“汉地”共有户口约110万户,从其中拨出76万户分给王族、功臣,对每个人的分配数字是以成吉思汗时代他们的保有兵数为基准的。⑦把《元史》举出的数字和《秘史》、《史集》的数字查对一下,就可以看出:《元史》所记拙赤、察阿歹、阔列坚等诸子王家以及斡惕赤斤的数字,大约是《史集》所记数值的十倍;对于合撒儿、合赤温二王家和当时大汗斡歌台的长子贵由(他已继承了斡歌台即位前的领地),似乎做为特殊的恩宠而多给一些,比例达到二十倍左右。总之,在《元史·食货志》和《史集》的记载之间,可以看出一定的数值关系,而另一方面,《秘史》所记的数字则完全没有这种相对应的关系。《秘史》的数字,无论对诸子还是对诸弟都是按年龄顺序而递减的,这种情况,多半是由于加进了后代讲故事那种粉饰的成份而造成的。

那么,1207—1211年分封的对象到底是哪些人呢?除去前述的拖雷、别勒古台,其他的人又如何呢?

成吉思汗的庶子阔列坚,只在《史集》中记载他是受封者之一,从他的年龄来推断,对他分赐部落民应该是成吉思汗最晚年的事,在此应该除外。还有,分到成吉思汗母亲诃额仑名下的部落民,实际上是由她的末子,亦即成吉思汗的末弟帖木哥·斡惕赤斤继承的,从实质上说这和赐与斡惕赤斤部落民是一回事。

总之,关于受封的人,结论应该是《秘史》、《史集》两者一致举出姓名的人,即成吉思汗的三个弟弟:合撒儿、合赤温、斡惕赤斤;三个儿子:拙赤、察阿歹、斡歌台。这样由分封家族而产生的乌鲁斯合计是六个。

那么,现在可以回过头来研究本文开头所提出的主要课题之一,即东西两个乌鲁斯之间的力量关系问题了。请参看表中“史集”栏。

首先我们都会注意到一个很大的特征,即东方诸弟与西方诸

子（阔烈坚除外）三个乌鲁斯分到的部落民数合计起来都是12,000，二者完全一致。

自不待言，由于存在着末子拖雷的庞大受领份额，对于诸子诸弟完全对等安排的理论是不能成立的。然而在草创时期，东方诸弟乌鲁斯和西方诸子乌鲁斯相比较，至少不会被判定为逊色。诸子诸弟乌鲁斯的设置，可以说是成吉思汗即位后连续进行的整備国家体制总任务的一个组成部分，那么，左右两翼乌鲁斯的这种对等关系，与其看作是偶然的一致，倒不如看成是一种具有政治头脑的，经过深思熟虑的周到安排。这种安排的目的是希望保持王国东西两面的力量均衡。

再看各乌鲁斯的规模，右翼诸子三乌鲁斯各是相等的4,000；而左翼诸弟三乌鲁斯则大小不齐。特别是末弟斡惕赤斤，所属的部落民多达8,000户（包含母亲河额仑的3,000），在全部乌鲁斯中是规模最大的，他所配属的王傅也最多，达到四名。他的威力，和同样被配置在东方的合撒儿（部众1,000）、合赤温（部众3,000）相比占有完全压倒的优势。

箭内互博士曾经这样谈到成吉思汗对斡惕赤斤的特殊恩遇：按照蒙古的惯例是爱重末弟的。但理由还不仅仅如此。这恐怕是成吉思汗为经略东方而布下的一着好棋。⑧这种评论的确言之有理。

在以后的年代里，围绕着蒙哥、忽必烈的继位问题爆发了宗室间的纷争。那时，西方诸子乌鲁斯大概都成了直接当事者。各乌鲁斯各自采取独立行动，察阿歹、斡歌台两乌鲁斯陷于四分五裂。然而东方诸弟乌鲁斯则与此相反。除了若干例外的人物，他们完全是做为一个整体采取一致行动。这就使他们的政治发言力产生了很好的效果。随着时代的发展，直到忽必烈的晚年，他们的团结力量还在发挥着。那时候，东方诸弟三乌鲁斯全体以斡惕赤斤的后裔乃颜为盟主举起叛旗，使元朝陷入了一场巨大的政治

危机。值得注意的是，不管在什么情况下，斡惕赤斤家族的历代当政户主都是做为全体东方诸弟乌鲁斯的盟主而出现的。

研究这种现象的背景，可以想到，在创设乌鲁斯之际，授予斡惕赤斤大量封民是确有其事的。东方诸弟乌鲁斯中只有斡惕赤斤家族的力量是巨大的，而西方诸子乌鲁斯是各家实力均等的。

四、诸弟的分封地

下面讨论成吉思汗分封家族的另一个要素——分封地的问题。首先谈谈诸弟的分封地。

对此，箭内博士著名的《元代的东蒙古》一文已经做过详细考证。根据他的说法，诸弟的分封地情况如下：

二弟合撒儿——兴安岭以西，库列盖山以南、哈拉哈河以北。

三弟合赤温的嗣子阿勒赤歹——兴安岭以西，贝尔淖（即贝尔湖）南方，乌尔库伊喀勒吉（即乌里勒吉）河流域。

末弟斡惕赤斤——兴安岭以东、洮儿河、嫩江流域。

（另外，箭内博士在上列之外又举出斡难、克鲁伦两河之间的地方做为异母弟别勒古台的分封地。如前所述，我认为在蒙古帝国成立之初他没有被分封，故从略。）

据我所知，人们对箭内博士的上述考定至今尚无异议。然而关于合撒儿、斡惕赤斤的分封地，我却不敢苟同。其原因正在于我对蒙古帝国设置诸子诸弟乌鲁斯的问题持有与大家不同的观点。在与箭内博士相隔半个世纪之后的今天，我想斗胆对先辈学者的理论进行一次再探讨。

所谓呼伦贝尔地区究竟是包含在合撒儿的封地内呢？还是被其它人，即斡惕赤斤所领有呢？在这一点上我与箭内博士有分歧。请让我先把结论摆出来：我认为呼伦贝尔地区在家族分封时，正是封给成吉思汗的末弟帖木哥·斡惕赤斤的，他率领自